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 中西區大廈管理工作坊 2014 (II) /

Building Management Workshop in C&W District 2014 (II)

1. 基本資料

(A) 機構名稱：	(中文) 中西區區議會中西區關注樓宇管理工作小組 ✓		
	(英文) Working Group on Concern over Building Management in the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under the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Council		
(B) 註冊地址(中文)：	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註冊地址(英文)：	11/F, Harbour Building, 38 Pier Road,		
(必須填寫)	Central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C) 電話號碼：	2852 3479		
	傳真號碼：2542 2696		
(D) 本機構是：			
	☐ 根據《_____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 ¹)		
	☒ 為中西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機構的獲授權人²</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活動的指定負責人³</td> </tr> </table>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中西區大廈管理 進階證書課程	7.1.2014 & 14.1.2014	\$20,000	CI 267/2013-14
2. 大廈管理工作坊 2013 (II)	5.9.2013	\$15,000	CI 89/2013-14
3. 大廈管理工作坊 2013 (I)	15.7.2013	\$15,000	CI 88/2013-14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2. 協辦機構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負責統籌活動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A) 項目／活動名稱：中西區大廈管理工作坊 2014 (II) /

(B) 性質：講座及工作坊

- 介紹《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第 610 章)，使參加者了解《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如何規管建築物內主要屋宇裝備裝置的

(C) 目的：能源效益標準；及

- 介紹《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使參加者了解如何按照法例的要求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

(D) 推行日期及時間／推行期：2014 年 8 月 28 日

*請刪去不適用者

- (E) 策劃／籌備期：2014 年 6 月至 8 月
- (F) 申請資助額：15,000 元 /
- (G) 舉辦地點：堅尼地城石山街 12 號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 11 樓活動室
 第一部分(由機電工程署代表主講)
 1. 介紹《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第 610 章)；及
- (H) 內容：
 第二部分(由消防處代表主講)
 2. 介紹《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 殘疾人士
☐ 長者 ☐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
☐ 青少年／學生 ☐ 其他，請說明：
-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80 - 100 義工： 工作人員： (受薪/非受薪)
 表演者／講者： 嘉賓： 其他：
- 在區內懸掛宣傳橫額；及
- (K) 宣傳和推廣方法： - 郵寄邀請信及宣傳海報予區內業主立案法團、
 業主委員會及居民聯絡大使
-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 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及大廈業主可了解《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第 610 章)的要求，並把有關知識應用在大廈的日常管理工作上；及
 (2) 加強委員及業主對《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的認識。
-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 | 行動 | 時間表 |
|---------------------|-----------------|
| 活動策劃(包括制定活動詳情、申請撥款) | 2014 年 5 月 |
| 活動籌備(包括採購物資、人手安排) | 2014 年 6 月 |
| 活動宣傳 | 2014 年 7 月- 8 月 |
| 活動舉行 | 2014 年 8 月 28 日 |
- (N)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不適用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元) (ii)	總額(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	-	0
內部資源	-	-	0
贊助和捐贈	-	-	0
其他	-	-	0
預算收入總額(A)			0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1. 宣傳橫額 (設計、製作 連送貨)	7	160	1,120	1,120	@4180	
2. 宣傳單張 (A3、設計、 製作連送 貨)	1,450	2.0	2,900	2,900		
3. 橫額式 背幕	1	500	500	500	@600	
4. 郵費	1,450	2.7	3,915	3,915		
5. 茶點 (包括飲品)	120	22	2,640	2,640	@30 & Max \$3,000	
6. 工作人員 (協助活動 前、後及活 動日的工作)	70 小時	50.4/ 小時	3,528	3,528	核准活動撥款的 25% (3,750) ✓	
7. 相片沖曬	-	-	100	100		
8. 雜項	-	-	297	297	核准活動撥款的 5% (750) ✓	
總額：			15,000 (B)	15,000 (C)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15,000 / = (B)\$ 15,000 / - (A)\$ 0 /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請刪去不適用者

(B)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總額 (元)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⁷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第一年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D) 付款方法

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_____」。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 內部資源
 - ☐ 贊助和捐贈
 -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 其他(請註明)
-

(B) ☒ 取消活動

(C) ☐ 其他(請註明)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 (B)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向公眾公開。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 (D)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職位： 中西區區議會中西區關注
樓宇管理工作小組主席

日期： 2014 年 5 月 8 日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2852 3549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收

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
活動合辦／協辦者同意書

敬啓者：

本機構同意與

中西區區議會中西區關注樓宇
管理工作小組

合辦／協辦

(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

大廈管理工作坊 2014 (II)

，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中西區區議會申請

(活動名稱)

撥款舉行此項活動。

機 構 名 稱：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負責人簽署：

負責人姓名：

職 位：聯絡主任主管
(大廈管理)2

聯 絡 電 話：

日 期：2014 年 5 月 12 日

機 構 印 章：